

证券代码：872476

证券简称：上海生农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上海生农生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上海生农生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上海生农生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仔细阅读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资料，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关于聘任苑志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会议资料，我们认为苑志军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本次审议此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果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上海生农生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岗、王健

2024年8月2日